# 「實驗室負責人(PI)安全衛生教育訓練

# -教職員工的責任與義務」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1.依據本校106學年度第1次環安衛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2.依據上述委員會決議:實驗室負責人與單位主管有知其轄下實驗室內安全

衛生範疇之責任與義務，該訓練每年辦理 1 小時，請中心呈現校園及實

驗室內常見之事故及意外，宣導並提醒各負責老師和單位主管有其警覺

性並規畫應有之作為。

二、參加人員：本校203間實驗室負責人及系所助教。

三、講座時間：111年6月13日(一)12:30-13:30( 1 hr)【線上講座】。

報名網址如下，場次ID: 30238，亦可於環安衛中心＜重要公告＞查詢資訊。

<http://activity.dsa.fju.edu.tw/Activity.jsp?activityID=30238>

四、主辦單位：本校環安衛中心。

五、開放人數：約120人。

六、主辦人/電話：傅靜平專員(2905-3021)，E-mail：[023793@mail.fju.edu.tw](mailto:023793@mail.fju.edu.tw)。

七、講座內容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 間 | 課程內容 | 主持人/講師 | 時 數 |
| 12：00~12：25 | 開放上線並測試 | 環安衛中心 | 25 分鐘 |
| 12：25~12：30 | 致詞  課程介紹及說明 | 環安衛中心  文上賢主任 | 5 分鐘 |
| 12：30~13：30 | 教職員工的責任與義務 | 中山醫大  劉信宏教授 | 60 分鐘 |
| 13：30-14：00 | 現場QA時間 |  | 30 分鐘 |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講座採用 Microsoft Teams 軟體 (請使用chrome開啟)

2.本講座由主辦人申請教職員年度「人事室教育訓練認證時數」及「環安衛中心

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認證。

3.講座僅於綜合討論時開放發言，其餘時間請關閉麥克風，會議過程中禁止錄音

錄影。

4.如有任何問題，請課程進行中來電3021、3963，或於綜合討論時發言。

5.講座結束，麻煩各位教師填寫「簽退及課程滿意度」(講座結束開放填寫)，敬

請填寫個人單位/姓名/職編，以利登入課程認證時數

6.主辦單位為記錄活動得於會議期間正式錄音、錄影及照相其他與會者非經主辦

單位同意不得「重製」、「改作」、「編輯」、「公開播送」或「公開傳

輸 」本講座之錄音、錄影及照相內容。